資治通鑑/卷232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百三十一 ◄

資治通鑑
卷二百三十二 唐紀四十八

► 卷二百三十三

起旃蒙赤奮若八月，盡強圉單閼七月，凡二年。

資治通鑑 第232卷

【唐紀四十八】 起旃蒙赤奮若八月，盡強圉單閼七月，凡二年。

德宗神武聖文皇帝七貞元元年（乙丑，公元七八五年）

八月，甲子，詔凡不急之費及人冗食者皆罷之。

馬燧至行營，與諸將謀曰：「長春宮不下，則懷光不可得。長春宮守備甚嚴，攻之曠日持久，我當身往諭之。」遂徑造城下，呼懷光守將徐庭光，庭光帥將士羅拜城上。燧知其心屈，徐謂之曰：「我自朝廷來，可西向受命。」庭光等復西向拜。燧曰：「汝曹自祿山已來，徇國立功四十餘年，何忽為滅族之計！從吾言，非止免禍，富貴可圖也。」眾不對。燧披襟曰：「汝不信吾言，何不射我！」將士皆伏泣。燧曰：「此皆懷光所為，汝曹無罪。第堅守勿出。」皆曰：「諾。」

壬申，燧與渾瑊、韓游瑰軍逼河中，至焦篪堡。守將尉珪以七百人降。是夕，懷光舉火，諸營不應。駱元光在長春宮下，使人招徐庭光。庭光素輕元光，遣卒罵之，又為優胡於城上以侮之，且曰：「我降漢將耳！」元光使白燧，燧還至城下，庭光開門降。燧以數

騎入城慰撫，其眾大呼曰：「吾輩復為王人矣！」渾瑊謂僚佐曰：「始吾謂馬公用兵不吾遠也，今乃知吾不逮多矣！」詔以庭光試殿中監兼御史大夫。

甲戌，燧帥諸軍至河西，河中軍士自相驚曰：「西城擐甲矣！」又曰：「東城娖隊矣！」須臾，軍中皆易其號為「太平」字。懷光不知所為，乃縊而死。初，懷光之解奉天圍也，上以其子璀為監察御史，寵待甚厚。及懷光屯咸陽不進，璀密言於上曰：「臣父必負陛下，願早為之備。臣聞君、父一也，但今日之勢，陛下未能誅臣父，而臣父足以危陛下。陛下待臣厚，臣胡人，性直，故不忍不言耳。」上驚曰：「知卿大臣愛子，當為朕委曲彌縫，而密奏之！」對曰：「臣父非不愛臣，臣非不愛其父與宗族也；顧臣力竭，不能回耳。」上曰：「然則卿以何策自免？」對曰：「臣之進言，非苟求生，臣父敗，則臣與之俱死矣，復有何策哉！使臣賣父求生，陛下亦安用之！」上曰：「卿勿死，為朕更至咸陽諭卿父，使君臣父子俱全，不亦善乎！」璀至咸陽而還，曰：「無益也，願陛下備之，勿信人言。臣今往，說諭萬方，臣父言：『汝小子何知！主上無信，吾非貪寶貴也，直畏死耳，汝豈可陷吾入死地邪！』」及李泌赴陝，上謂之曰：「朕所以再三欲全懷光者，誠惜璀也。卿至，試為朕招之。」對曰：「陛下未幸梁、洋，懷光猶可降也。今則不然，豈有人臣迫逐其君，而可復立於其朝乎！縱彼顏厚無慚，陛下每視朝，何心見之！臣得入陝，借使懷光請降，臣不敢受，況招之乎！李璀固賢者，必與父俱死矣，若其不死，則亦無足貴也。」及懷光死，璀先刃其二弟，乃自殺。朔方將牛名俊斷懷光首出降。河中兵猶萬六千人，燧斬其將閻晏等七人，餘皆不問。燧自辭行至河中平，凡二十七日。燧出高郢、李鄘於獄，皆奏置幕下。

韓游瑰之攻懷光也，楊懷賓戰甚力，上命特原其子朝晟，游環遂以朝晟為都虞侯。

上使問陸贄：「河中既平，復有何事所宜區處？」令悉條奏。贄以河中既平，慮必有希旨生事之人，以為王師所向無敵，請乘勝討淮西者。李希烈必誘諭其所部及新附諸帥曰：「奏天息兵之旨，乃因窘急而言，朝廷稍安，必復誅伐。」如此，則四方負罪者孰不自疑，河朔、青齊固當響應，兵連禍結，賦役繁興，建中之憂，行將復起。乃上奏，其略曰：『福不可以屢徼，幸不可以常覬。」又曰：「臣姑以生禍為憂，而未敢以獲福為賀。」又曰：「陛下懷悔過之深誠，降非常之大號，所在宣揚之際，聞者莫不涕流。假王叛換之夫，削偽號以請罪。觀釁首鼠之次，一純誠以效勤。」又曰：「曩討之而愈叛，今釋之而畢來。曩以百萬之師而力殫，今以咫尺之詔而化洽。是則聖王之敷理道，服暴人，任德而不任兵，明矣；群帥之悖臣禮，拒天誅，圖活而不圖王，又明矣。是則好生以及物者，乃自生之方；施安以及物者，乃自安之術。擠彼於死地而求此之久生也，措彼於

危地而求此之久安也，從古及今，未之有焉。」又曰：「一夫不率，闔境罹殃；一境不寧，普天致擾。」又曰：「億兆污人，四三叛帥，感陛下自新之旨，悅陛下盛德之言，革面易辭，且修臣禮，其於深言密議固亦未盡坦然，必當聚心而謀，傾耳而聽，觀陛下所行之事，考陛下所誓之言。若言與事符，則遷善之心漸固；儻事與言背，則慮禍之態復興。」又「朱泚滅而懷光戮，懷光戮而希烈征，希烈儻平，禍將次及，則彼之蓄素疑而懷宿負者，能不為之動心哉！」又曰：「今皇運中興，天禍將悔，以逆泚之偷居上國，以懷光之竊保中畿，歲未再周，相次梟殄，實眾慝驚心之日，群生改觀之時。威則已行，惠猶未洽。誠宜上副天眷，下收物情，布恤人之惠以濟威，乘滅賊之威以行惠。」又曰：「臣所未敢保其必從，唯希烈一人而已。揆其私心，非不願從也；想其潛慮，非不追悔也。但以猖狂失計，已竊大號，雖荷陛下全宥之恩，然不能不自面見於天地之間耳。縱未順命，斯為獨夫，內則無辭以起兵，外則無類以求助，其計不過厚撫部曲，偷容歲時，心雖陸梁，勢必不致。陛下但敕諸鎮各守封疆，彼既氣奪算窮，是乃猞牢之類，不有人禍，則當鬼誅。古之不戰而屈人之兵者，斯之謂歟！

丁卯，詔以「李懷光嘗有功，宥其一男，使續其後，賜之田宅，歸其首及屍使葬。加馬燧兼侍中，渾瑊檢校司空，餘將卒賞賚各有差。諸道與淮西連接者，宜各守封疆，非彼侵軼，不須進討。李希烈若降，當待以不死，自餘將士百姓，一無所問。」

初，李晟嘗將神策軍戍成都，及還，以營妓高洪自隨。西川節度使張延賞怒，追而還之，由是有隙。至是，劉從一有疾，上召延賞入相。晟表陳其過惡，上重違其意，以延賞為左僕射。

駱元光將殺徐庭光，謀於韓游瑰曰：「庭光辱吾祖考，吾欲殺之，馬公必怒，公能救其死乎！」游瑰曰：「諾。」壬午，遇庭光於軍門之外，揖而數其罪，命左右碎斬之。入見馬燧，頓首請罪，燧大怒曰：「庭光已降，受朝廷官爵，公不告輒殺之，是無統帥也」欲斬之。游瑰曰：「元光殺裨將，公猶怒如此。公殺節度使，天子其謂何！」燧默然。渾瑊亦為之請，乃捨之。

渾瑊鎮河中，盡得李懷光之眾，朔方軍自是分居邠、蒲矣。

盧龍節度使劉怦疾病，九月，己亥，詔以其子行軍司馬濟權知節度事。怦尋薨。

己未，中書侍郎、同平章事劉從一罷為戶部尚書；庚申，薨。

冬，十月，上祀圜丘，赦天下。

十二月，甲戌，戶部奏今歲入貢者凡百五十州。

于闐王曜上言：「兄勝讓國於臣，今請復立勝子銳。」上以銳檢校光祿卿，還其國。勝固辭曰：「曜久行國事，國人悅服。銳生長京華，不習其俗，不可往。」上嘉之，以銳為韶王咨議。

德宗神武聖文皇帝七貞元二年（丙寅，公元七八六年）

春，正月，壬寅，以吏部侍郎劉滋為左散騎常侍，與給事中崔造、中書舍人齊映並同平章事。滋，子玄之孫也。造少居上元，與韓會、盧東美、張正則為友，以王佐自許，時人謂之「四夔」。上以造在朝廷敢言，故不次用之。滋、映多讓事於造。造久在江外，疾錢穀諸使罔上之弊，奏罷水陸運使、度支巡院、江、淮轉運使等，諸道租賦悉委觀察使、刺史遣官部送詣京師。令宰相分判尚書六曹：齊映判兵部，李勉判刑部，劉滋判吏部、禮部，造判戶部、工部，又以戶部侍郎元琇判諸道鹽鐵、榷酒，吉中孚判度支兩稅。

李希烈將杜文朝寇襄州，二月，癸亥，山南東道節度使樊澤擊擒之。

崔造與元琇善，故使判鹽鐵。韓滉奏論鹽鐵過失；甲戌，以琇為尚書右丞。陝州水陸運使李泌奏：「自集津至三門，鑿山開車道十八里，以避底柱之險。」是月道成。

三月，李希烈別將寇鄭州，義成節度使李澄擊破之。希烈兵勢日蹙，會有疾。夏，四月，丙寅，大將陳仙奇使醫陳山甫毒殺之。因以兵悉誅其兄弟妻子，舉眾來降。甲申，以仙奇為淮西節度使。

關中倉廩竭，禁軍或自脫巾呼於道曰：「拘吾於軍而不給糧，吾罪人也！」上憂之甚，會韓滉運米三萬斛至陝，李泌即奏之。上喜，遽至東宮，謂太子曰：「米已至陝，吾父子得生矣！」時禁中不釀，命於坊市取酒為樂。又遣中使諭神策六軍，軍士皆呼萬歲。時比歲饑饉，兵民率皆瘦黑，至是麥始熟，市有醉人，當時以為嘉瑞。人乍飽食，死者復伍之一。數月，有膚色乃復故。

以橫海軍使程日華為節度使。

秋，七月，淮西兵馬使吳少誠殺陳仙奇，自為留後。少誠素狡險，為李希烈所寵任，故為之報仇。己酉，以虔王諒為申、光、隨、蔡節度大使，以少誠為留後。以隴右行營節度使曲環為陳許節度使。陳許荒亂之餘，戶口流散。曲環以勤儉率下，政令寬簡，賦役平均，數年之間，流亡復業，兵食皆足。

八月，癸未，義成節度使李澄薨，其子克寧謀總軍務，秘不發喪。

丙戌，吐蕃尚結贊大舉寇涇、隴、邠、寧，掠人畜，芟禾稼，西鄙騷然，州縣各城守，詔渾將萬人，駱元光將八千人屯咸陽以備之。

初，上與常侍李泌議復府兵，泌因為上歷敘府兵自西魏以來興廢之由，且言：「府兵平日皆安居田畝，每府有折衝領之，折衝以農隙教習戰陳。國家有事征發，則以符契下其州及府，參驗發之，至所期處。將帥按閱，有教習不精者，罪其折衝，甚者罪及刺史。軍還，則賜勳加賞，便道罷之。行者近不逾時，遠不經歲。高宗以劉仁軌為洮河鎮守使以圖吐蕃，於是始有久戍之役。武後以來，承平日久，府兵浸墮，為人所賤，百姓恥之，至蒸熨手足以避其役。又，牛仙客以積財得宰相，邊將效之。山東戍卒多繼繒帛自隨，邊將誘之寄於府庫，晝則若役，夜縶地牢，利其死而沒入其財。故自天寶以後，山東戍卒還者什無二三，其殘虐如此。然未嘗有外叛內侮，殺帥自擅者，誠以顧戀田園，恐累宗族故也。自開元之末，張說始募長徵兵，謂之弓廣騎，其後益為六軍。及李林甫為相，奏諸軍皆募人為之。兵不土著，又無宗族，不自重惜，忘身徇利，禍亂遂生，至今為梗。羈使府兵之法常存不廢，安有如此下陵上替之患哉！陛下思復府兵，此乃社稷之福，太平有日矣。」上曰：「俟平河中，當與卿議之。」九月，丁亥，詔十六衛各置上將軍，以寵功臣。改神策左、右廂為左、右神策軍，殿前射生左、右廂為殿前左、右射生軍，各置大將軍二人、將軍二人。

庚寅，李克寧始發父澄之喪，殺行軍司馬馬鉉，墨縗出視事，增兵城門。劉玄佐出師屯境上以制之，且使告諭切至，克寧乃不敢襲位。丁酉，以東都留守賈耽為義成節度使，。克寧悉取府庫之財夜出，軍士從而剽之，比明殆盡。淄青兵數千自行營歸，過滑州，將佐皆曰：「李納雖外奉朝命，內畜兼併之志，請館其兵於城外。」賈耽曰：「奈何與人鄰道而野處其將士乎！」命館於城中。耽時引百騎獵於納境，納聞之，大喜，服其度量，不敢犯也。

吐蕃游騎及好畤。乙巳，京城戒嚴，復遣左金吾將軍張獻甫屯咸陽。民間傳言復欲出幸以避吐蕃，齊映見上言曰：「外間皆言陛下已理裝，具糗糧，人情心兇懼。夫大福不再，陛下奈何不與臣等熟計之！」因伏地流涕，上亦為之動容。

李晟遣其將王佖將驍勇三千伏於汧城，戒之曰：「虜過城下，勿擊其首；首雖敗，彼全軍而至，汝弗能當也。不若俟前軍已過，見五方旗，虎豹衣，乃其中軍也，出其不意擊之，必大捷。」佖用其言，尚結贊敗走。軍士不識尚結贊，僅而獲免。尚結贊謂其徒曰：「唐之良將，李晟、馬燧、渾瑊而已，當以計去之。」入鳳翔境內，無所俘掠，以兵二萬直抵城下曰：「李令公召我來，何不出犒我！」經宿，乃引退。冬，十月，癸亥，李晟遣蕃落使野詩良輔與王佖將步騎五千襲吐蕃摧砂堡。壬申，遇吐蕃眾二萬，與戰，破之，乘勝逐北，至堡下，攻拔之，斬其將扈屈律悉蒙，焚其蓄積而還。尚結贊引兵自寧、慶北去，癸酉，軍於合水之北。邠寧節度使韓游瑰遣其將史履程夜襲其營，殺數百人。吐蕃追之，游瑰陳於平川，潛使人鼓於西山。虜驚，棄所掠而去。

十一月，甲午，立淑妃王氏為皇后。

乙未，韓滉入朝。丁酉，皇后崩。

辛丑，吐蕃寇鹽州，謂刺史杜彥光曰：「我欲得城，聽爾率人去。」彥光悉眾奔鄜州，吐蕃入據之。

劉玄佐在汴，習鄰道故事，久未入朝。韓滉過汴，玄佐重其才望，以屬吏禮謁之。滉相約為兄弟，請拜玄佐母。其母喜，置酒見之。酒半，滉曰：「弟何時入朝？」玄佐曰：「久欲入朝，但力未辦耳。」滉曰：「滉力可及，弟宜早入朝。丈母垂白，不可使更帥諸婦女往填宮也！」母悲泣不自勝。滉乃遺玄佐錢二十萬緡，備行裝。滉留大梁三日，大出金帛賞勞，一軍為之傾動。玄佐驚服，既而遣人密聽之，滉問孔目吏，「今日所費幾何？」詰責甚細。玄佐笑曰：「吾知之矣！」壬寅，玄佐與陳許節度使曲環俱入朝。

崔造改錢穀法，事多不集。諸使之職，行之已久，中外安之。元琇既失職，造憂懼成疾，不視事。既而江、淮運米大至，上嘉韓滉之功。十二月，丁巳，以滉兼度支、諸道鹽鐵，轉運等使，造所條奏皆改之。

吐蕃又寇夏州，亦令刺史托跋乾暉帥眾去，遂據其城。又寇銀州，州素無城，吏民皆潰。吐蕃亦棄之，又陷麟州。

韓滉屢短元琇於上。庚申，崔造罷為右庶子，琇貶雷州司戶。以吏部侍郎班宏為戶部侍郎、度支副使。

韓游瑰奏請發兵攻鹽州，吐蕃救之，則使河東襲其背。丙寅，詔駱元光及陳許兵馬使韓全義將步騎萬二千人會邠寧軍，趣鹽州，又使馬燧以河東軍擊吐蕃。燧至右州，河曲六胡州皆降，遷於雲、朔之間。

工部侍郎張彧，李晟之婿也。晟在鳳翔，以女嫁慕客崔樞，禮重樞過於彧。彧怒，遂附於張延賞；給事中鄭雲逵嘗為晟行軍司馬，失晟意，亦附延賞。上亦忌晟功名。會吐蕃有離間之言，延賞等騰謗於朝，無所不至。晟聞之，晝夜泣，目為之腫，悉遣子弟詣長安，表請削髮為僧，上慰諭，不許。辛未，於朝，見上，自陳足疾，懇辭方鎮，上不許。韓滉素與晟善，上命滉與劉玄佐諭旨於晟，使與延賞釋怨。晟奉詔，滉等引延賞詣晟第謝，結為兄弟，因宴飲盡歡。又宴於滉、玄佐之第，亦如之。滉因使晟表薦延賞為相。

德宗神武聖文皇帝七貞元三年（丁卯，公元七八七年）

春，正月，壬寅，以左僕射張延賞同平章事。李晟為其子請婚於延賞，延賞不許。晟謂人曰：「武夫性快，釋也於杯酒間，則不復貯胸中矣。非如文士難犯，外雖和解，內蓄憾如故，吾得無懼哉！」

初，李希烈據淮西，選騎兵尤精者為左、右門槍、奉國四將，步兵尤精者為左、右克平十將。淮西少馬，精兵皆乘騾，謂之騾軍。陳仙奇舉淮西降，才數月，詔發其兵於京西防秋。仙奇遣都知兵馬使蘇浦悉將淮西精兵五千人以行。會仙奇為吳少誠所殺，少誠密遣人召門槍兵馬使吳法超等使引兵歸。浦不之知。法超等引步騎四千自鄜州叛歸，渾瑊使其將白娑勒追之，反為所敗。丙午，上急遣中使敕陝虢觀察使李泌發兵防遏，勿令濟河。泌遣押牙唐英岸將兵趣靈寶，淮西兵已陳於河南矣。泌乃命靈寶給其食，淮西兵亦不敢剽掠。明日，宿陝西七里。泌不給其食，遣將將選士四百人分為二隊，伏於太原倉之隘道，令之曰：「賊十隊過，東伏則大呼擊之，西伏亦大呼應之，勿遮道，勿留行，常讓以半道，隨而擊之。」又遣虞侯集近村少年各持弓、刀、瓦石躡賊後，聞呼亦應而追之。又遣唐英岸將千五百人夜出南門，陳於澗北。明日四鼓，淮西兵起行入隘，兩伏

發。賊眾驚亂，且戰且走，死者四之一。進遇唐英岸，邀而擊之，賊眾大敗，擒其驃軍兵馬使張崇獻。泌以賊必分兵自山路南遁，又遣都將燕子楚將兵四百自炭竇谷趣長水。賊二日不食，屢戰皆敗，英岸追至永寧東，賊皆潰入山谷。吳法超果帥其眾太半趣長水，燕子楚擊之，斬法超，殺其士卒三分之二。上以陝兵少，發神策軍步騎五千往助泌，至赤水，聞賊已破而還。上命劉玄佐乘驛歸汴，以詔書緣道誘之，得百三十餘人，至汴州，盡殺之。其潰兵在道，復為村民所殺，得至蔡者，才四十七人。吳少誠以其少，悉斬之以聞。且遣使以幣謝李泌，為其破叛卒也。泌執張崇獻等六十餘人送京師，詔悉腰斬於鄜州軍門，以令防秋之眾。

初，雲南王閣羅鳳陷嶲州，獲西瀘令鄭回。回，相州人，通經術，閣羅鳳愛重之。其子鳳迦異及孫異牟尋、曾孫尋夢湊皆師事之，每授學，回得撻之。及異牟尋為王，以回為清平官。清平官者，蠻相也，凡有六人，而國事專決於回。五人者事回甚卑謹，有過，則回撻之。雲南有眾數十萬，吐蕃每入寇，常以雲南為前鋒，賦斂重數，又奪其險要立城堡，歲徵兵助防，雲南苦之。回因說異牟尋復自歸於唐，曰：「中國尚禮義，有惠澤，無賦役。」異牟尋以為然，而無路自致，凡十餘年。及西川節度使韋皋至鎮，招撫境上群蠻，異牟尋潛遣人因諸蠻求內附。皋奏：「今吐蕃棄好，暴亂鹽、夏，宜因雲南及八國生羌有歸化之心招納之，以離吐蕃之黨，分其勢。」上命皋先作邊將書以諭之，微觀其趣。

張延賞與齊映有隙，映在諸相中頗稱敢言，上浸不悅。延賞言映非宰相器。壬子，映貶夔州刺史。劉滋羅為左散騎常侍，以兵部侍郎柳渾同平章事。韓滉性苛暴，方為上所任，言無不從，他相充位而已，百官群吏救過不贍。渾另為滉所引薦，正色讓之曰：「先相公以褊察為相，不滿歲而罷，今公又甚焉。奈何榜吏於省中，至有死者！且作福作威，豈人臣所宜！」滉愧，為之少霽威嚴。

二月，壬戌，以檢校左庶子崔涣充入吐蕃使。

戊寅，鎮海節度使、同平章事、充江、淮轉運使韓滉薨。滉久在二浙，所辟僚佐，各隨其長，無不得人。嘗有故人子謁之，考其能，一無所長，滉與之宴，竟席，未嘗左右視及與並坐交言。後數日，署為隨軍，使監庫門。其人終日危坐，吏卒無敢妄出入者。

分浙江東、西道為三：浙西，治潤州；浙東，治越州；宣、歙、池，治宣州；各置觀察使以領之。上以果州刺史白志貞為浙西觀察使，柳渾曰：「志貞，憸人，不可復用。」

會渾疾，不視事，辛巳，詔下，用之。渾疾間，遂乞骸骨，不許。

甲申，葬昭德皇后於靖陵。

三月，丁酉，以左庶子李銛充入吐蕃使。

初，吐蕃尚結讚得鹽、夏州，各留千餘人戍之，退屯鳴沙。自冬入春，羊馬多死。糧運不繼，又聞李晟克摧沙，馬燧、渾瑊等各舉兵臨之，大懼，屢遣使求和，上未之許。乃遣使卑辭厚禮求和於馬燧，且請修清水之盟而歸侵地，使者相繼於路。燧信其言，留屯石州，不復濟河，為之請於朝。李晟曰：「戎狄無信，不如擊之。」韓游瑰曰：「吐蕃弱則求盟，強則入寇，今深入塞內而求盟，此必詐也！」韓滉曰：「今兩河無虞，若城原、鄜、洮、渭四州，使李晟、劉玄佐之徒將十萬眾戍之，河、湟二十餘州可復也。其資糧之費，臣請主辦。」上由是不聽燧計，趣使進兵。燧請與吐蕃使論頰熱俱入朝論之，會滉薨，燧、延賞皆與晟有隙，欲反其謀，爭言和親便。上亦恨回紇，欲與吐蕃和，共擊之，得二人言，正會己意，計遂定。延賞數言「晟不宜久典兵，請以鄭雲逵代之。」上曰：「當令自擇代者。」乃謂晟曰：「朕以百姓之故，與吐蕃和親決矣。大臣既與吐蕃有怨，不可復之鳳翔，宜留朝廷，朝夕輔朕，自擇一人可代鳳翔者。晟薦都虞候邢君牙。君牙，樂壽人也。丙午，以君牙為鳳翔尹團練使。丁未，加晟太尉、中書令，勳、封如故；餘悉罷之。晟在鳳翔，嘗謂僚佐曰：「魏徵好直諫，余竊慕之。」行軍司馬李叔度曰：「此乃儒者所為，非勳德所宜。」晟斂容曰：「司馬失言。晟任兼將相，知朝廷得失不言，何以為臣！」叔度慚而退。及在朝廷，上有所顧問，極言無隱。性沉密，未嘗洩於人。

辛亥，馬燧入朝。燧既來，諸軍皆閉壁不戰，尚結贊遽自鳴沙引歸，其眾乏馬，多徒行者。崔浣見尚結贊，責以負約。尚結贊曰：「吐蕃破朱泚，未獲賞，是以來，而諸州各城守，無由自達。鹽、夏守者以城授我而遁，非我取之也。今明公來，欲踐修舊好，固吐蕃之願也。今吐蕃將相以下來者二十一人，渾侍中嘗與之共事，知其忠信。靈州節度使杜希全、涇原節度使李觀皆信厚聞於異域，請使之主盟。」

夏，四月，丙寅，浣至長安。辛未，以浣為鴻臚卿，復使入吐蕃語尚結贊曰：「希全守靈，不可出境，李觀已改官，今遣渾瑊盟於清水。」且令先歸鹽、夏二州。五月，甲申，渾自咸陽入朝，以為清水會盟使。戊子，以兵部尚書崔漢衡為副使，司封員外郎鄭叔矩為判官，特進宋奉朝為都監。己丑，瑊將二萬餘人赴盟所。乙巳，尚結贊遣其屬論泣贊

來言：「清水非吉地，請盟於原州之土梨樹，既盟而歸鹽、夏二州。」上皆許之。神策將馬有麟奏：「土梨樹多阻險，恐吐蕃設伏兵，不如平涼川坦夷。」時論泣贊已還，丁未，遣使追告之。

申蔡留後吳少誠，繕兵完城，欲拒朝命，判官鄭常、大將楊冀謀逐之，詐為手詔賜諸將申州刺史張伯元等。事洩，少誠殺常、冀、伯元。大將宋旻、曹濟奔長安。

閏月，己未，韋皋復與東蠻和義王苴那時書，使詷伺導達雲南。

庚申，大省州、縣官員，收其祿以給戰士，張延賞之謀也。時新除官千五百人，而當減者千餘人，怨嗟盈路。

初，韓滉薦劉玄佐可使將兵復河、湟，上以問玄佐，玄佐亦贊成之。滉薨，玄佐奏言：「吐蕃方強，未可與爭。」上遣中使勞問玄佐，玄佐臥而受命。張延賞知玄佐不可用，奏以河、湟事委李抱真，抱真亦固辭。皆由延賞罷李晟兵柄，故武臣皆憤怒解體，不肯為用故也。

上以襄、鄧扼淮西衝要，癸亥，以荊南節度使曹王皋為山南東道節度使，以襄、鄧、復、郢、安、隨、唐七州隸之。

渾瑊之發長安也，李晟深戒之，以盟所為備不可不嚴。張延賞言於上曰：「晟不欲盟好之成，故戒瑊以嚴備。我有疑彼之形，則彼亦疑我矣，盟何由成！」上乃召瑊，切戒以推誠待虜，勿自為猜貳以阻虜情。瑊奏吐蕃決以辛未盟，延賞集百官，以瑊表稱詔示之曰：「李太尉謂吐蕃和好必不成，此渾侍中表也，盟日定矣。」晟聞之，泣謂所親曰：「吾生長西陲，備諳虜情，所以論奏，但恥朝廷為犬戎所侮耳！」

上始命駱元光屯潘原，韓游瑰屯洛口，以為瑊援。元光謂瑊曰：「潘原距盟所且七十里，公有急，元光何從知之！請與公俱。」瑊以詔指固止之。元光不從，與瑊連營相次，距明所三十餘里。元光壕柵深固，瑊壕柵皆可逾也。元光伏兵於營西，韓游瑰亦遣五百騎伏於其側，曰：「若有變，則汝曹西趣柏泉以分其勢。」尚結贊與瑊約，各以甲士三千人列於壇之東西，常服者四百人從至壇下，辛未，將盟，尚結贊又請各遣游騎數十更相覘索，瑊皆許之。吐蕃伏精騎數萬於壇西，游騎貫穿唐軍，出入無禁。唐騎入虜軍，悉為所擒，瑊等皆不知，入幕，易禮服。虜伐鼓三聲，大噪而至，殺宋奉朝等於幕中。瑊

自幕後出，偶得它馬乘之，伏鬣入其銜，馳十餘里，銜方及馬口，故矢過其背而不傷。唐將卒皆東走，虜縱兵追擊，或殺或擒之，死者數百人，擒者千餘人，崔漢衡為虜騎所擒。渾瑊至其營，則將卒皆遁去，營空矣。駱元光發伏成陳以待之，虜追騎愕眙。瑊入元光營，追騎顧見邠寧軍西馳，乃還。元光以輜重資瑊，與瑊收散卒，勒兵整陳而還。

是日上臨朝，謂諸相曰：「今日和戎息兵，社稷之福。」馬燧曰：「然。」柳渾曰：「戎狄，豺狼也，非盟誓可結。今日之事，臣竊憂之！」李晟曰：「誠如渾言。」上變色曰：「柳渾書生，不知邊計；大臣亦為此言邪！」皆伏地頓首謝，因罷朝。是夕，韓游瑰表言：「虜劫盟者，兵臨近鎮。」上大驚，街遞其表以示渾。明旦，謂渾曰：「卿書生，乃能料敵如此其審乎！」上欲出幸，以避吐蕃，大臣諫而止。

李晟大安園多竹，復有為飛語者，云「晟伏兵大安亭，謀因倉猝為變。」晟遂伐其竹。

癸酉，上遣中使王子恆繼詔遣尚結贊，至吐蕃境，不納而還。渾瑊留屯奉天。甲戌，尚結至故原州，引見崔漢衡等曰：「吾飾金械，欲械瑊以獻贊普。今失瑊，虛致公輩。」又謂馬燧之侄弇曰：「胡以馬為命，吾在河曲，春草未生，馬不能舉足，當是時，侍中渡河掩之，吾全軍覆沒矣！所以求和，蒙侍中力。今全軍得歸，奈何拘其子孫！」命弇與宦官俱文珍、渾瑊將馬寧俱歸。分囚崔漢衡等於河、廓、鄯州。上聞尚結贊之言，由是惡馬燧。

六月，丙戌，以馬燧為司徒兼侍中，罷其副元帥、節度使。初，吐蕃尚結贊惡李晟、馬燧、渾瑊，曰：「去三人，則唐可圖也。」於是離間李晟，因馬燧以求和，欲執渾瑊以賣燧，使並獲罪，因縱兵直犯長安，會失渾瑊而止。張延賞慚懼，謝病不視事。

以陝虢觀察使李泌為中書侍郎、同平章事。

河東都虞候李自良從馬燧入朝，上欲以為河東節度使，自良固辭曰：「臣事燧日久，不欲代之為帥。」乃以為右龍武大將軍。明日，自良入謝，上謂之曰：「卿於馬燧，存軍中事分，誠為得禮。然北門之任，非卿不可。」卒以自良為河東節度使。

吐蕃之戍鹽、夏者，饋運不繼，人多病疫思歸，尚結贊遣三千騎逆之，悉焚其廬舍，毀其城，驅其民而去。靈鹽節度使杜希全遣兵分守之。

韋皋以雲南頗知書，壬辰，自以書招諭之，令趣遣使入見。

李泌初視事，壬寅，與李晟、馬燧、柳渾俱入見，上謂泌曰：「卿昔在靈武，已應為此官，卿自退讓。朕今用卿，欲與卿有約，卿慎勿報仇，有恩者朕當為卿報之。」對曰：「臣素奉道，不與人為仇。李輔國、元載皆害臣者，今自斃矣。素所善及有恩者，率已顯達，或多零落，臣無可報也。」上曰：「雖然，有小恩者，亦當報之。」對曰：「臣今日亦願與陛下為約，可乎？」上曰：「何不可！」泌曰：「願陛下勿害功臣。臣受陛下厚恩，固無形跡。李晟、馬燧有大功於國，聞有讒之者，雖陛下必不聽，然臣今日對二人言之，欲其不自疑耳。陛下萬一害之，則宿衛之士，方鎮之臣，無不憤惋而反仄，恐中外之變不日復生也！人臣苛蒙人主愛信則幸矣，官於何有！臣在靈武之日，未嘗有官，而將相皆受臣指畫；陛下以李懷光為太尉而懷光愈懼，遂至於叛。此皆陛下所親見也。今晟、燧富貴已足，苟陛下坦然待之，使其自保無虞，國家有事則出從征伐，無事則入奉朝請，何樂如之！故臣願陛下勿以二臣功大而忌之，二臣勿以位高而自疑，則天下永無事矣。」上曰：「朕始聞卿言，聳然不知所謂。及聽卿剖析，乃知社稷之至計也！朕謹當書紳，二大臣亦當共保之。」晟、燧皆起，泣謝。上因謂泌曰：「自今凡軍旅糧儲事，卿主之。吏、禮委延賞，刑法委渾。」泌曰：「不可。陛下不以臣不才，使待罪宰相。宰相之職，不可分也。非如給事則有吏過、兵過，舍人則有六押，至於宰相，天下之事鹹共平章。若各有所主，是乃有司，非宰相也。」上笑曰：「朕適失辭，卿言是也。」泌請復所減州、縣官。上曰：「置吏以為人也，今戶口減於承平之時三分之二，而吏員更增，可乎！」對曰：「戶口雖減，而事多於承平且十倍，吏得無增乎！且所減皆有職事而冗官不減，此所以為未當也。至德以來置額外官，敵正官三分之一，若聽使計日得資然後停，加兩選授同類正員官。如此，則不惟不怨，兼使之喜矣。」又請諸王未出閤者不除府官，上皆從之。乙卯，詔先所減官，並復故。

初，張延賞在西川，與東川節度使李叔明有隙。上入駱谷，值霖雨，道塗隊伍滑，衛士多亡歸朱泚，叔明之子升及郭子儀之子曙，令狐彰之子建等六人，恐有奸人危乘輿，相與嚙臂為盟，著行滕、釘革奚，更鞚上馬以至梁州，他人皆不得近。及還長安，上皆以為禁衛將軍，寵遇甚厚。張延賞知升私出入郜國大長公主第，密以白上。上謂李泌曰：「郜國已老，升年少，何為如是！殆必有故，卿宜察之。」泌曰：「此必有欲動搖東宮者。誰為陛下言之？」上曰：「卿勿問，第為朕察之。」泌曰：「必延賞也。」上曰：「何以知之？」泌具為上言二人之隙，且曰：「升承恩顧，典禁兵，延賞無以中傷，而郜國乃太子蕭妃之母也，故欲以此陷之耳。」上笑曰：「是也。」泌因請除升它官，勿令宿衛以遠嫌。

秋，七月，以升為詹事。郜國，肅宗之女也。

甲子，割振武之綏、銀二州，以右羽林將軍韓潭為夏、綏、銀節度使，帥神策之士五千、朔方、河東之士三千鎮夏州。

時關東防秋兵大集，國用不充。李泌奏：「自變兩稅法以來，藩鎮、州、縣多違法聚斂。繼以朱泚之亂，爭榷率、征罰以為軍資，點募自防。泚既平，自懼違法，匿不敢言。請遣使以詔旨赦其罪，但令革正，自非於法應留使、留州之外，悉輸京師。其官典逋負，可征者征之，難征者釋之，以示寬大。敢有隱沒者，重設告賞之科而罪之。」上喜曰：「卿策甚長，然立法太寬，恐所得無幾！」對曰：「茲事臣固熟思之，寬則獲多而速，急則獲少而遲。蓋以寬則人喜於免罪而樂輸，急則競為蔽匿，非推鞫不能得其實，財不足濟今日之急而皆入於奸吏矣。」上曰：「善！」以度支員外郎元友直為河南、江、淮南句勘兩稅錢帛使。

初，河、隴既沒於吐蕃，自天寶以來，安西、北庭奏事及西域使人在長安者，歸路既絕，人馬皆仰給於鴻臚。禮賓委府、縣供之，於度支受直。度支不時付直，長安市肆不勝其弊。李泌知胡客留長安久者，或四十餘年，皆有妻子，買田宅，舉質取利，安居不欲歸，命檢括胡客有田宅者停其給。凡得四千人，將停其給。胡客皆詣政府訴之，泌曰：「此皆從來宰相之過，豈有外國朝貢使者留京師數十年不聽歸乎！今當假道於回紇，或自海道各遣歸國，有不願歸者，當於鴻臚自陳，授以職位，給俸祿為唐臣。人生當乘時展用，豈可終身客死邪！」於是胡客無一人願歸者，泌皆分隸神策兩軍，王子、使者為散兵馬使或押牙，餘皆為卒，禁旅益壯。鴻臚所給胡客才十餘人，歲省度支錢五十萬緡，市人皆喜。

上復問泌以復府兵之策。對曰：「今歲征關東卒戍京西者十七萬人，計歲食粟二百四萬斛。今粟斗直錢百五十，為錢三百六萬緡。國家比遭饑亂，經費不充，就使有錢，亦無粟可糴，未暇議復府兵也。」上曰：「然將奈何？亟減戍卒歸之，何如？」對曰：「陛下誠能用臣之言，可以不減戍卒，不擾百姓，糧食皆足，粟麥日賤，府兵亦成。」上曰：「果能如是，何為不用！」對曰：「此須急為之，過旬日則不及矣。今吐蕃久居原、蘭之間，以牛運糧，糧盡，占無所用，請發左藏惡繒染為彩繒，因党項以市之，每頭不過二三匹，計十八萬匹，可致六萬餘頭。又命諸冶鑄農器糴麥種，分賜沿邊軍鎮，募戍卒，耕荒田而種之，約明年麥熟倍償其種，其餘據時價五分增一，官為糴之。來春種禾亦如

之。關中土沃而久荒，所收必厚。戍卒獲利，耕者浸多。邊地居人至少，軍士月食官糧，粟麥無所售，其價必賤，名為增價，實比今歲所減多矣。」上曰：「善！」即命行之。泌又言：「邊地官多闕，請募人入粟以補之，可足今歲之糧。」上亦從之，因問曰：「卿言府兵亦集，如何？」對曰：「戍卒因屯田致富，則安於其土，不復思歸。舊制，戍卒三年而代，及其將滿，下令有願留者，即以所開田為永業。家人原來來者，本貫給長牒續食而遣之。據應募之數，移報本道，雖河朔諸帥得免更代之煩，亦喜聞矣。不過數番，則戍卒皆土著，乃悉以府兵之法理之，是變關中之疲弊為富強也。」上喜曰：「如此，天下無復事矣。」泌曰：「未也。臣能不用中國之兵使吐蕃自困。」上曰：「計將安出？」對曰：「臣未敢言之，俟麥禾有效，然後可議也。」上固問，不對。泌意欲結回紇、大食、雲南與共圖吐蕃，令吐蕃所備者多。知上素恨回紇，恐聞之不悅，並屯田之議不行，故不肯言。既而戍卒應募，願耕屯田者什五六。

壬申，賜駱元光姓名李元諒。

左僕射、同平章事張延賞薨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